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文件

苏百院教〔2024〕9号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实施办法 (2024年修订)

为加强学生学习过程管理，全面了解学生的学业情况，进一步促进学校良好学风的形成，充分发挥学校、学生及其家长三方面的教育合力，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苏百院〔2022〕24号）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办法。

第一章 学业警示的对象

2022级及以后的在籍学生。

第二章 学业警示的类型

学业警示分为学业预警、延长修业年限、退学等三种处理类型。

第一条 学业预警

凡在校累计获得学分不足已修读学分的三分之二者。

第二条 延长修业年限预警

凡在校累计获得学分不足已修读学分的三分之一者。

第三条 退学预警

凡在校累计获得学分不足已修读学分的五分之一者。

第三章 学业警示处理程序

第一条 警示通知与处理时间

1.学业警示名单在每学期补考结束后一周内生成;学业警示通知在警示名单审定后一周内完成。

2.延长修业年限和退学处理在每年秋季学期警示通知送达后两周内完成。

第二条 确定处理类型与学生名单

教务处在学期补考结束后一周内生成学业警示的学生名单与处理类型,下发到各二级学院审核,二级学院完成审核后提交教务处形成正式学业警示名单,并报学校批准。

第三条 学业警示的处理

1.根据预警条件按照相应程序审定后,正式向学生本人和学生家长各出具一份《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通知书》

(附件1)。其中学业预警由二级学院审定盖章;延长修业年限预警由教务处与二级学院共同审定盖章;退学预警由校长办公会审定,学校盖章。

2.通知书由学生辅导员负责送达相关学生及家长。辅导员应

及时与受学业警示的学生以及其家长沟通，帮助学生分析原因，促使其重新端正学习态度，做好对受学业警示学生的学业帮扶工作，并将相关情况反馈二级学院及教务处。

3.累计两次受延长修业年限预警的学生，由学院进行延长修业年限处理；累计三次受退学预警的学生，学校将对其做退学处理。

4.延长修业年限的学生应跟随原专业下一年级就读，无后续专业的可选择相近专业学习。如培养方案变动，按下一年级的培养方案修读课程，并按规定进行相关课程的学分置换。学费按学生所在修读年级专业缴纳。

第四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解释，从发文之日起执行。请各二级学院宣传到每一位学生，及时做好学业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

附件：1.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通知书（学生）
2.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通知书（家长）



附件 1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通知书（学生）

编号：

-----同学（学号：----- 专业：----- 年级：-----）：

经统计，截至-----学年第-----学期，你所获学分为-----学分，不及格学分累计达到-----学分，已达到（☐学业预警、☐延长修业年限、☐退学）学业警示条件。

希望你接到《学业警示通知书》后，认真总结经验教训，端正学习态度，积极主动查找原因，改进学习方法，刻苦努力，认真学习，以顺利完成学业。

盖章

年 月 日

-----骑-----缝-----章-----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通知书（学生）

编号：

-----同学（学号：----- 专业：----- 年级：-----）：

经统计，截至-----学年第-----学期，你所获学分为-----学分，不及格学分为-----学分，已达到（☐学业预警、☐延长修业年限、☐退学）学业警示条件。

希望你接到《学业预警通知书》后，认真总结经验教训，端正学习态度，积极主动查找原因，改进学习方法，刻苦努力，认真学习，以顺利完成学业。

送达情况：

送达人签字：-----

学生签字：-----

附件 2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生学业警示通知书（家长）

编号：

尊敬的-----同学家长（或监护人）：

您的子女目前在我校-----学院-----专业-----班级学习，经统计，截至-----学年第-----学期，该同学所获学分为-----学分，不及格学分为-----学分；已达到（☐学业预警、☐延长修业年限、☐退学）学业警示条件。

您的子女学业存在很大问题，请家长（或监护人）收到此通知书后，及时反馈并寄回学校，与学校共同做好孩子的教育和培养工作。

学院联系电话：----- 联系人：-----

附：学生不及格课程一览表

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虚线剪开，以下部分寄回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学业警示通知书（家长）（回执）

学 期	不及格课程名称	成绩	学分
合计不及格课程学分			
家长反馈意见	家长签字：联系电话：年 月 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三份，寄送学生家长一份，学生和学院各存一份。学业预警由二级学院审定盖章；延长修业年限由教务处与二级学院共同审定盖章；退学由校长办公会审定，学校盖章。